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17-006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停牌自查情况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庄园牧场，证券代码：002910）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一、关于公司股票复牌情况的说明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上市以来涨幅较大，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并充分向市场揭示风险，公司决定就前述事项进行进一步核查，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3 日开市起停牌。

鉴于相关自查工作已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二、关于公司自查相关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公司停牌自查结果的说明

经自查，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均严格执行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来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包括近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中所列示的公司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食品安全风险

1、产品质量管理风险本公司的产品面向最终消费者，属于日常消费品，有效的质量管理是企业的生命线。随着政府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

费者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生产经营的重中之重。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乳制品生产商，一直本着为广大消费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公司多年来已在产品质量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切实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已通过 ISO9001 体系认证（超高温灭菌乳、巴氏杀菌乳、酸牛乳、含乳饮料及乳粉的开发与生产）和 HACCP 认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调制乳、灭菌乳、发酵乳）和乳粉（全脂乳粉、调制乳粉）的生产；含乳饮料、固体饮料的生产]，企业硬件和软件方面均达到了乳制品行业安全生产的要求。公司从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成品检验入库、低温产品冷链运输和产品召回等环节严格控制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出现过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虽然本公司已建立成熟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制定了严格的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管理制度，产品质量控制贯穿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但是，乳制品行业生产链条长、管理环节多，公司仍无法完全避免因管理疏忽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产品质量问题发生。如果本公司产品质量发生问题，将会导致公司品牌信誉度下降，公司收入和净利润大幅下滑，并可能面临行政处罚或赔偿等情形，这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2、乳制品行业风险

（1）行业负面报道对乳品行业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近年来，消费者对乳制品行业的质量问题极为敏感，本行业或上下游行业不时发生相关的负面新闻报道，如行业内其他企业经营不规范造成食品质量安全事件、国际知名品牌奶粉乳企召回产品（后已证实非食品安全问题）等，都对本行业及相关企业造成了重大影响。如未来继续发生相关不利事件，可能会影响本公司的原材料供应，也可能造成消费者信心的动摇，选择暂时不购买乳制品产品，从而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2）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导致成本提高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政府不断加强对乳制品行业的日常监管，完善监管法律体系，先后出台了《乳品质量监督管理条例》、《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2009

年 修订)》和《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2010 版)》等法规政策文件,进一步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虽然上述法律法规的出台有利于整顿行业秩序,将不能达到要求的小企业清理出市场,有利于乳制品行业的长远发展。但是,为了满足乳制品行业不断提高的质量监管规定,公司需要购置新的检测设备、加大质量控制力度和增加检验人员,短期内存在质量控制成本上升的风险。

(3) 奶牛养殖行业疫病风险

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在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如果爆发大规模的动物疫病,公司及养殖户将因奶牛疫病而受到影响,同时公司自产及外购原料奶等业务也将受到影响。

若牛类疫病在中国内地大规模爆发,则消费者将可能因产生恐惧心理而减少 乳制品购买量,从而影响公司产品销售额。虽然目前国内尚未出现大规模的牲畜类传染性疾病,但该类事件一旦发生,将会对整个乳制品行业产生较大的冲击。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奶牛养殖行业发生疫病而导致公司原材料供应不足、产品消费量下降以及自有奶牛减值的经营风险。

(二) 市场竞争风险

1、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生活质量的提高,消费者对乳制品认识的加深,乳制品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品质高、特色鲜明的乳制品越来越受到城市和农村居民消费者的青睐,乳制品消费需求进入稳步上升通道。因此,拥有安全稳定的奶源基地、销售半径合理、地域文化亲和的区域性城市型乳品企业的竞争优势日趋明显,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提高。此行业趋势将给公司进一步扩张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

“三聚氰胺事件”以来,我国乳制品行业发展较为迅速,竞争日趋激烈,奶业资源正向少数几个乳业巨头快速集中,前十家大企业销售收入占到整个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的一半以上,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双巨头竞争格局已经稳固,两家公司未来几年还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新希望、光明乳业和三元股份

紧随其后。未来，全国一线品牌有可能通过并购方式收购甘肃省本地中小规模乳制品加工企业，并通过投资扩产、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上游原料奶资源，进一步提高其在甘肃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从而加剧市场竞争，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甘肃省本土乳制品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冲击。同时随着雀巢、惠氏等境外乳品企业纷纷进军中国，其在巩固高端奶粉市场地位的同时亦逐步介入液态奶领域，国内乳品行业竞争更加激烈。

作为区域性品牌的城市型乳品企业，公司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结构、奶源控制、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地位，则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下滑、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因此，公司存在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2、销售区域市场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结构、奶源控制、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甘肃省和青海省，报告期内该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平均在 90%以上，公司产品较少涉足较发达的中、东部地区。但随着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在西北地区投入力度的增大和本地乳品企业的成长，公司市场营销策略及新产品研发的压力逐步增大，公司在甘肃、青海市场较为明显的竞争优势将受到影响。

甘肃和青海地区是公司业务发展重点区域，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细作甘肃和青海市场，针对重点市场需求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区域优势地位。但如果公司乳制品所覆盖的区域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原料供应不足和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为原料奶、各种包装材料和白糖、香精等辅料，其中原料奶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8.82%、47.91%、49.38%和 50.25%。

报告期内，原料奶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目前，公司通过合作及自有牧场有效满足了公司对原料奶的需求，并在此基础上积极通过扩大自有牧场养殖规模的方式来保障原料奶的长期稳定供应。此外，公司已与规模较大的奶源供应企业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原料奶供应，通过大宗采购主要原料以降低采购成本。但是，如果乳企对原料奶的需求量超出原料奶有效供给量较多，公司将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

（四）销售费用率上涨的风险

乳制品行业属于消费品行业，多种形式的广告宣传和促销活动对于推广公司品牌、促进产品销售十分重要，因此，乳制品企业的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营销规模的扩大，公司的销售费用不断增加，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分别为 3,384.59 万元、3,810.77 万元、5,309.90 万元 和 3,346.9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6%、6.09%、7.97%和 10.76 %。公司属于地区性乳制品龙头企业，目前业务区域主要在甘肃省、青海省，公司主要集中在西北地区投放广告并进行促销，销售费用中的广告支出、促销费用等比大部分在全国范围内进行销售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少。公司销售模式包括经销模式、分销模式和直销模式，不同的销售模式对销售费率会造成较大影响。同时，业务区域较为集中也使公司的运输费用、销售人员差旅费用等相对较少。因此，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未来随着公司产能扩张，部分高端产品陆续进入沿海市场，公司可能需要通过电视、公交、地铁、互联网等平台，提高新开拓市场消费者的产品认知度，以致需要支出更多的广告宣传、促销费用；同时，随着公司业务区域扩张，公司运输成本、销售人员差旅费用等也会相应增加；此外，如果未来公司有新产品上市，或推出新的品牌营销活动，公司均需要加大广告宣传力度，提升产品和品牌形象，使广告宣传费用大幅增加。因此，公司未来面临因销售费用增加、销售费用率提高而使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发行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13%、11%和 4.85%。本次 A 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

增加，由于奶牛引进及产奶、自助售奶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存在一定周期，项目收益需要在完工后逐步体现。因此发行人当年的净利润增长速度将低于净资产的增加速度，存在因净资产增长过快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因享受农产品免征所得税政策等税收优惠，测算减免所得税款分别为 432.74 万元、222.23 万元、298.67 万元和 318.24 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62%、3.03%、3.93%和 8.43%。

按照发行人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政策测算，发行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6 月减免所得税款分别为 736.91 万元、856.70 万元、891.44 万元和 412.56 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27%、11.70%、11.74%和 10.93%。

税收优惠对发行人经营成果不构成较大影响，发行人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如果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七）财政补贴金额的变化导致净利润波动的

作为基础农产品，能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民及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密切相关，是关系国民身体健康的重要产业，全行业的生产企业均受到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倾斜支持。公司作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其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行业，故近年来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6 月计入当期损益的各种政府财政补贴资金分别为 852.82 万元、1,592.49 万元、1,679.55 万元和 1,566.63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04%、21.74%、22.13%和 41.51%。

未来几年，可以预计国家支持农业发展的政策和当地政府对农业龙头企业的支持政策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但公司每年实际收到的财政资金及确认的损益金额会因为具体项目的不同而有所变化，因此，其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存在波动的可能。

（八）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将会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会低于总股本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九）生产性生物资产评估假设前提变化风险

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受生物资产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而有关调整受多项假设所限可能发生较大变化。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一直受到奶牛的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影响，后续的经营业绩将持续受该等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影响。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关，但并不产生任何现金流。投资者需要关注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于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评估所使用的假设前提可能与未来实际情况的偏差。

（十）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圣源牧场未来搬迁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全部养殖基地均取得了合法有效的生产经营必备的资质证书，包括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生鲜乳收购许可证、生鲜乳准运证明、排污许可证书等，目前经营不受影响。其中，榆中瑞丰、兰州瑞兴、临夏瑞园、临夏瑞安、武威瑞达、青海圣亚、宁夏庄园共计 7 个子公司牧场所在区域未被各地政府列为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宁夏庄园所在地还未明确禁养区、限养区，但其位于由当地政府主导并已经自治区发改部门立项推进“种养结合整县推进试点项目”的“金银滩镇优质奶牛核心区”；2017 年 6 月，西宁市政府下发《西宁市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划定方案（试行）》，青海圣源养殖所在地被列入禁养区，西宁市政府将其列入 2018 年搬迁计划，因而圣源牧场存在未来搬迁风险。

（十一）公司 2017 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1,112.37 万元，同比减少 9.54%，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区域市场竞争因素，特别是上半年青海市场竞品价格战，使得公司销售数量和收入受到一定的影响；二是公司针对不同的消费群体，制定了产品结构细分的差异化营销策略

，并对部分毛利率较低的产品予以淘汰。上述因素使得公司 2017 年 1-6 月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但基本保持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2017 年 1-9 月，公司经营稳定、业绩与同期相比基本持平，实现营业收入 477,161,108.3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5.11%；实现净利润 54,250,302.94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7%；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7,747,982.1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9.07%。

根据管理层预测数据，公司 2017 年 1-12 月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下降幅度 2.40%-3.90%之间，净利润下降幅度在 3.83%—7.79%之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幅度在 4.78%—9.71%之间。

因此，公司 1—12 月营业收入、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存在小幅下降的风险，但上述业绩波动幅度较小，波动原因符合公司的经营策略和所属区域的市场实际情况。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4 日